

# 南开大学文件

南发字〔2025〕175号

---

## 关于修订《南开大学机动车门禁管理办法》 的通知

各学院、各单位、各部门，附属医院：

修订后的《南开大学机动车门禁管理办法》业经2025年12月31日第二十九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开大学

2025年12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 南开大学机动车门禁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交通管理，维护校园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营造安全文明的校园环境，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按照“总量控制、登记准入、科学管理、保证通畅”的基本原则，在各门岗设置门禁系统，对进出校园的机动车进行规范管理，保障校园道路畅通有序。

**第三条** 所有进出南开大学各校区的机动车辆，必须服从学校管理，遵守本办法。

**第四条** 党委保卫部是校园门禁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机动车审批登记、授权准入等相关工作。

## 第二章 车辆登记

**第五条** 进入校园的机动车根据入校需求分为长期车辆和临时车辆。长期车辆指学校师生员工、服务外包单位、校内经营服务单位等人员因通勤需要固定使用，长期（一般在1年以上）多次出入校园的机动车辆；临时车辆包括外来公务车辆（上级检查、指导，因公来访、会议、活动等车辆）、特殊业务车辆和民生服务保障车辆（军队、公安、消防、救护、抢险救灾、垃圾清运、工程施工等车辆）及其他需临时入校的车辆。

**第六条** 进入校园的长期车辆需通过登记取得门禁权限。教职工、学生、学校备案的劳务派遣制工作人员和三方工作人员可通过“机动车登记”应用线上申请登记车辆，并按照规定上传材料；无法线上申请登记的，可线下提交相关材料申请登记。

**第七条** 长期车辆按以下规定进行登记，其中登记他人车辆的，车主应为本人配偶：

（一）学校公务车辆线上办理登记，每次登记有效期五年；

（二）在职教职工（含博士后、校聘合同制人员）可线上申请登记本人或他人名下机动车两辆，每次登记有效期五年；

（三）离退休教职工可线上申请登记本人或他人名下机动车一辆，每次登记有效期五年；

（四）在职研究生、非全日制在籍学生、学校不安排住宿的学生，可线上申请登记本人名下机动车一辆，有效期以毕业时间为准。不为校内住宿的全日制在籍学生登记机动车辆；

（五）学校备案的劳务派遣制工作人员和三方工作人员可线上申请登记本人或他人名下机动车一辆，每次登记有效期不超过合同期且最长不超过两年；

（六）无法线上申请登记的校内车辆（如服务外包单位、校内经营服务单位等人员使用车辆），因工作需要，经管理单位批准后可线下申请登记本人名下机动车一辆，每次登记有效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申请人需填写《南开大学机动车辆登记申请表》，由所在单位或主管部门审核后，单位（部门）领导签字同意，加

盖公章，同时携带本人身份证、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提交至党委保卫部；

（七）机动车注销、续期、信息变更等可通过以上程序线上或线下申请办理。

**第八条** 因公入校的临时车辆经相关单位审核后，报党委保卫部批准可获得门禁权限，其中：

（一）校内单位组织会议、培训、交流访问等活动，需安排校外中型客车（核载 19 人及以下）或 10 辆及以上小型客车进入教学科研区的，应提前向党委保卫部申请报备。原则上禁止大型客运车辆（核载 20 人以上）进入教学科研区，确有需要的，须报党委保卫部批准；

（二）从事危险物品运输的驾驶员必须持有公安机关发放的危险物品运输许可证，运输危险物品时，应悬挂“危险物品”标志，并按规定行驶；

（三）装载超大超重货物车辆、施工车辆应从就近校门出入，校园行驶需避开上下学（班）高峰时间及人员密集区；

（四）携带货物出校的车辆，驾驶员应主动出示并递交盖有主管单位公章的《出门证》，经门卫查验后予以放行。

**第九条** 因私入校的临时车辆，驾驶员与车上乘客需预约取得入校权限，核验有效身份证件入校。

### 第三章 门禁管理

**第十条** 经过登记的长期车辆，授权在各校区通过门禁系统出入校园；经过批准的临时车辆，根据申请授权在相应校区和门岗经核验后出入校园。

**第十一条** 取得门禁权限的车辆进出校门时，原则上应一车一杆，依次通行，时速不得超过5公里/小时，须服从门岗人员指挥，严禁将车辆滞留在道闸区域内。

**第十二条** 以下车辆禁止进入校园：

（一）未经登记或党委保卫部批准且驾驶人与乘客未取得入校权限的车辆；

（二）因违反学校交通管理规定，被列入黑名单且在惩罚期内的车辆；

（三）未按规定悬挂车牌、号牌不全、故意遮挡、故意污损车牌的车辆；

（四）未经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认可的改装车辆，噪声不符合标准的车辆；

（五）摩托车（包括三轮、二轮、轻骑）、教练车；

（六）其他不适宜进入学校的车辆。

**第十三条** 载人出租车、网约车等一般禁止入校，下列情况除外：

（一）乘客系老、弱、病、残、孕的；

（二）遇有下雨、下雪等恶劣天气的；

（三）乘客携带大件行李的；

(四) 乘客系校内师生，需紧急进校或离校的。

空载出租车、网约车等禁止入校，特殊情况需进入的经党委保卫部批准后进入校园。

## 第四章 违规处理

**第十四条** 师生员工登记长期车辆须出于通勤需要，不得为校外无关车辆登记长期门禁权限，如有违反，将取消本人车辆登记权限一年，本人已登记的合规车辆列入黑名单一年。

**第十五条** 机动车进出校门时，如有超速或闯岗等行为造成机动车道闸设备损坏的，驾驶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六条** 在校内行驶的机动车辆如违反学校相关规定，发生超速、违停等违章行为，视情况列入黑名单，取消门禁权限。

##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执行公务的特殊车辆（军车、警车、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抢险车等）不受本办法限制。

**第十八条** 本管理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由党委保卫部负责解释，《南开大学机动车门禁管理办法（暂行）》（南发字〔2017〕23号）同时废止。

附件：《南开大学机动车辆登记申请表》

